

# 西瓜、酸梅汤、清凉油都不能充抵“高温津贴” 保障灵活就业者“清凉权”需要“新解法”

中青报·中青网记者 李桂杰 见习记者 崔文瀚 刘胤衡

6月27日，中央气象台再次发布高温黄色预警：北京、天津、河北大部、山东北部和西部等地的部分地区最高气温为37℃-39℃，河北中部、北京东南部、天津西部局地达40℃以上。此前，6月22日到24日，北京连续3天出现40℃以上高温天气，这是北京气象观测史上首次遭遇40℃极端高温“三连击”。

## 不能用天气补贴、冲单奖励来替代高温津贴

平时，李凡（化名）在北京某商场门口等着接外卖订单，他每天工作大概13个小时，从早上9点开始，一直到晚上10点商场关门他才下班。李凡是某平台的众包骑手，他签约的劳务公司有100多名员工。“这几天高温，我们同事中有两个人中了暑。他们喝点藿香正气水，补充点水分，休息一下，还是接着送外卖了。”

“公司是否按时发放高温津贴？”面对记者的提问，李凡的头摇得像个拨浪鼓：“没有。来北京几年了，从来没有领取过高温津贴。”李凡告诉中青报·中青网记者，在高温时段，平台众包的配送费会包含临时补贴，少则0.5元，多则2至3元。

北京市东城区某三甲医院保安杨海（化名）的日常工作是站岗、巡逻、指挥车辆停放，每天从早上6点干到傍晚5点半。“最热的时候，觉得整个人都要烤化了。”对于“高温津贴”，他说，“领导从来没提过，咱也不敢问。”

中青报·中青网记者从北京市相关部门了解到，北京高温津贴的发放时间为6月至8月，目前的发放标准为：35℃以上（含35℃）高温天气室外露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不低于180元；在33℃（含33℃）以上室内工作场所作业的人员，每人每月不低于120元。

据了解，高温津贴是指在高温作业以及高温天气期间安排劳动者作业的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津贴。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在35℃以上（含35℃）高温天气下露天工作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不含33℃）的，应当向劳动者支付高温津贴，并纳入工资总额。

天津君辉律师事务所律师何金宇指出，高温津贴是对劳动者在高温条件下额外劳动消耗的工价性补偿。不能用天气补贴、冲单奖励来替代高温津贴。外卖骑手所属企业理应按照当地规定及时足额发放高温津贴，可以高于地方标准执行，但不得以其他方式充抵，或是用有条件的激励措施替代法定津贴。

## 高温津贴是劳动者法定报酬待遇，并非用人单位自设“福利”

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国已有28个省份

对于北京的外卖小哥李凡（化名）来说，今年夏天的送餐工作格外“有挑战性”，“拿上餐盒走出商场大楼，就像走进了大火炉，感觉呼吸都不顺畅，电动车车座上去烫得人难受。”

高温天气持续不断，户外劳动者能否及时享受到高温津贴？灵活就业人员的高温“清凉权益”又如何维护？对此，中青报·中青网记者进行了采访。



北京市气象台2023年6月23日7时发布高温红色预警。图为一名外卖骑手在北京街头行走。新华社记者 李木子/摄

公布高温津贴发放标准，多数按月或按天发放。其中，河北省较为特殊，按小时发放高温津贴：室外露天作业的劳动者2元/小时；没有防暑降温设备或者有设备但达不到降温效果的室内劳动者1.5元/小时。

江西“打工人的”高温津贴为室外高温不低于每人300元/月，室内高温不低于200元。此外，上海、江苏、浙江、广东、广西5地的高温津贴都为每人每月300元。

海南省高温津贴的发放时间长达7个月：每年4月1日至10月31日，用人单位按每人每天10元的标准向在35℃以上（含35℃）高温天气从事室外露天作业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不含33℃）的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

广东、福建高温津贴发放时长也达到5个月，但时间稍有差异。其中广东明确，6至10月每人每月可领300元。福建则规定，5月按实际高温天数，依照12元每天标准计发；6至9月按每月260元或每月12元的标准。

28岁的阳桐在中建一局建设发展公司的一处建筑工地担任测量工，阳桐告诉中青报·中青网记者，他们住的地方有空调，能保证休息、生活区备有绿豆汤，用来解暑。高温天气时，一线施工班组采用“提早上班、推迟下班、延长午休”的工作安排。项目部会给工人在夏天准备藿香正气水、凉茶等解暑物资。“我现在形成一个习惯，上班去工地之前先喝一支藿香正气水。”阳桐说。

阳桐和工友们都是来自全国各地的农民工，“作为建筑工人，我们的高温津贴略高于北京本地标准。在工地的宣传栏有个维权公示牌，我们都了解自己的权利。”他说。

但对于外卖员李凡和保安杨海这样的灵活就业人群而言，因其工作具有非全日制、临时性和弹性化等特点，在高温津贴权益保障上存在盲区。

何金宇说，高温津贴是劳动者的法定报酬待遇，并非用人单位自设的“福利”。他说，由于高温津贴的金额比较小，单纯主张申请高温津贴仲裁的案例几乎没有。目前，高温津贴多是劳动者和用人单位产生劳动争议时连带进行的仲裁请求或者诉讼请求。“实际上，高温津贴是可以单独提起仲裁主张的。即便数额比较小，如果认为公司有必要发放但实际没有发放的，依然可以提起劳动仲裁。”

## 让灵活就业群体都能享有高温津贴

现在担任培训师的楚老师，是一名退休后选择灵活就业的“银发打工仔”。他说这段时间以来，时常冒着高温酷暑外出培训，但从来没有在工资里收到“高温津贴”，只收到过公司统一发放的“防暑大礼包”，包括酸梅晶、清凉油、人丹、藿香正气水等。

他想问，这些物资能否充抵高温津贴？何金宇给出的答案是：“不能”。“发放饮料、西瓜等属于福利性质，属于公司自愿的范畴，或者是工会出于对员工的关怀，这些和法律中明确的高温津贴是不一样的。用人单位在支付劳动者高温津贴的同时也需要采取防暑降温措施。”

北京市律师协会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北京福茂律师事务所主任时福茂认为，在维护职工的高温津贴上，不管是高温津贴还是工伤事故的认定，灵活就业人员面临的问题都是比较突出的。

据悉，《职业病分类和目录》已将“中暑”列入职业病目录范畴。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的职业性中暑的诊断，重度中暑分为热痉挛、热衰竭和热射病3种类型。根据《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第19条规定，劳动者因高温作业或者高温天气作业引起中暑，经诊断为职业病的，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时福茂说，需要注意的是，如果把中暑认定为工伤，前提条件是骑手与平台或者某一用人单位之间建立了劳动关系。就目前来看，平台在用工方面多采用外包、众包、合作用工等形式，导致很多外卖骑手不清楚自己是谁的员工，证明劳动关系存在困难，这给工伤的认定带来了难度。

此外，传统工伤认定需要结合工作时间、地点、原因进行综合认定，而骑手工作时间和地点都不固定，是否接受平台管理也难以确定，工伤认定的举证并非易事，因此，骑手因中暑造成职业伤害被认定工伤极为少见。

“灵活就业的劳动者高温津贴权益需要‘新解法’。”时福茂指出，人社部、全国总工会等四部门出台的《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印发于2012年6月，距今已有10余年。原劳动部1994年出台的《工资支付暂行规定》，距今也近30年。

“近10年来，灵活就业群体迅速扩容、新业态形态不断充实。而因其劳动关系的‘灵活性’和模糊化，包括工伤、高温津贴在内的灵活就业劳动者权益维护一直是难题，希望尽快出台工资法，把‘高温津贴’以法律的形式确定下来，这样才能在具体操作中更易掌握、落实。”时福茂同时建议，将劳动基准的适用范围扩大，不再拘泥于对劳动关系的认定，也不再区分传统和新型劳动关系，让灵活就业群体都可以享有高温津贴。

一家外卖平台的相关负责人在接受采访时表示，整体看，外卖骑手的高温津贴发放情况比较复杂，各平台也在探索中。如在浙江衢州和广东东莞等地，会把室外高温津贴发放给专送骑手。还有一些地方，无论专送还是众包，都会根据天气情况和单数，对骑手按单进行补贴。在一些骑手队伍相对固定的区域，代理商会根据站点情况直接把津贴发放到签约骑手的工资卡里。

对于个别用人单位不发放高温津贴的情况，北京市劳动保障监察总队相关负责人表示，劳动者可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进行投诉、举报。“可以在工作地的劳动保障监察接待服务窗口投诉；可以拨打12333电话或者以信件的形式向市区劳动保障监察部门投诉；也可以通过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微信公众号劳动保障维权‘二维码’进行投诉、举报。”



扫一扫 看视频



6月23日，北京。一位停车位计时收费员在休息时饮水。本文图片均由中青报·中青网见习记者刘胤衡摄



6月23日，北京。一外卖员在配送货品。



6月23日，北京，地铁站外，清员正在转运共享单车。



6月23日，北京，环卫工人正在清扫车旁作业。

外卖员跑单13小时，“前几天送的是饭，这几天箱子里六七成都是喝的”

# 在40℃的北京坚守

中青报·中青网见习记者 刘胤衡

6月23日，北京。早上8点，一片晴空，热气升腾、燥热起来。据北京市气象局消息，受暖气团和强太阳辐射影响，22日北京市大部分地区出现39℃以上高温天气，观象台最高气温为41.1℃，突破6月历史极值。23日早上7点，北京市气象台升级发布高温红色预警信号。同日，北京市应急局发布提示，高温时段停止户外作业，减少户外活动，做好防暑降温工作。

高温之下，市民对冰点的需求急速上升。23日上午10点半，在东城区一家奶茶店工作的吴薇刚把线上点单系统打开，就收到了30多份订单，需要制作50多杯奶茶。“平时一个上午才能卖出这么多单。”吴薇说着，手中的工作一刻不停。

“昨天（22日）更加夸张。”吴薇告诉中青报·中青网记者，由于天气炎热，他们一天制作了将近1000杯奶茶，比平日增加了约两成。“有的顾客甚至等了两三个小时才喝上一杯奶茶。”

穿着防晒衣，外卖员李力全副武装地坐在奶茶店的休息区，头盔都没来得及摘。他焦急地等待吴薇的奶茶制作完成，以便及时将订单送到顾客手中。“前几天箱子里送的都是饭，这几天箱子里六七成都是喝的。”他只有更快地送达，才能确保这些新鲜现制的冰品不会融化。

作为一名快递员，胡亮对逐渐增多的生鲜类订单感到头疼。由于最近网购海鲜、冷饮的订单越来越多，他们的配送充满了挑战。相比普通快递订单，生鲜类订单需要选择冰块、冰袋、干冰等物品保冷，同时还要尽可能缩短配送时间，来保证产品送达时的新鲜，“最害怕的就是客户不在家，生鲜食品特别容易变质”。

气象专家提醒，高温天气需防范热射病等重度中暑疾病，如有中暑迹象应尽快就医。执勤、环卫、快递等户外工作人员应合理安排工作时间，注意分时段休息。

正值端午假期，写字楼的保洁员仍坚守岗位。23日上午11点，朝阳区一幢写字楼外，保洁员李杰和搭档张红擦着玻璃，虽然戴着墨镜，幕墙反射的太阳光，还是把他们的眼睛刺得生疼。

“11点半开始可以到室内休息，下午1点半接着在室内工作。”让李杰稍感欣慰的是，在一天中最热的时间，他们能在有空调的室内工作。

正午12点，艳阳高照，东城区一条马路上的计时收费员王君，在这条长约400米马路上的20多个停车位间来回穿梭，她身穿工服、头戴遮阳帽，脸上还戴着防晒口罩，汗水止不住地往下流。每收完一辆车的停车费，回到阴凉下，她就要拿出矿泉水狂饮。前一天，她喝将近5升水。

马路上，刘刚驾驶着一辆装满了共享单车的三轮车快速驶过，这些单车码起来，比身高一米六五的他高出半个头。他是共享单车的清员，如果某一区域停放的共享单车超出了所能承受的最大限度，就需要第一时间转运至其他空闲区域。

在北京40℃的高温天气中，刘刚不断重复着搬起又放下的动作，衣服不断被汗水浸透。“节假日用车没有工作日多，但22日这天还是搬了大概五六百辆单车。”他告诉中青报·中青网记者，晚上回家，能看到衣服上一片一片的汗渍。

“我们站点有几个人中暑了。”外卖员张强告诉中青报·中青网记者，这几天站长安排他多跑几个小时，填补人力空缺，22日，他连续工作了13个小时，只能在取餐、送餐时稍微坐一会儿。

“来新单了！”随着手机提示音响起，张强骑着电动车，继续投入热浪之中。（文中受访者均为化名）



扫一扫 看视频

# 不要让高温“灼伤”劳动者

## 极端高温下为户外劳动者撑起健康“遮阳伞”

端午假期，北方的高温再次“飙”上热搜。截至6月，全国已有一半以上的省会城市出现高温，绝大多数属于提前“报到”。面对历史性高温，户外劳动者更是面临巨大“烤”验。

这些户外工作者中，有燃气、电力、建筑行业工人，有快递员、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有环卫工人，有交通警察……极端高温下，他们仍坚守岗位。因此，高温保障措施制度的完善和有效执行对劳动者权益保护至关重要。



6月16日，在天津市滨海新区耀华中学滨海学校项目工地，一线工人在吃公司送来的西瓜消暑。新华社记者 赵子硕/摄

平方便，制作站点布局电子地图，劳动者打开手机，不但能搜索站点位置，还能查看站点外观图片、可提供服务等信息；在贵州，多支电力应急特巡特维服务队奋战在保供电第一线，24小时守护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南方电网贵州兴义供电局工会组织后勤服务队走进生产一线，开展“战高温、保供电、送清凉”慰问活动；在广东，中铁十五局汕梅高速改扩建项目施工现场，项目工会把防暑降温工作作为重点工作，购买和发放藿香正气水、太阳帽、防晒服等防暑降温用品……

但同时，也有单位为赶工期、抢效益，防暑降温工作经常草草了事；一些劳动者因缺乏对高温危害的科学认知，甚至在身体已经出现高温反应后，还没有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全国总工会相关负责人指出，防暑降温工作事关劳动者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彰显工会组织的温度。高温下的劳动者权益保障并非只是一纸福利，而是关乎劳动者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从国家层面看，2012年6月29日中华全国总工会等部门印发了《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相关部门和用人单位要做好高温作业、高温天气作业劳动保护工作。在35℃以上高温天气从事室外露天作业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的，应当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并纳入工资总

额”。

## “一瓶水传递爱”是对户外劳动者的致敬

“在40℃的高温里跑了一上午，人都晒化了，来服务站点歇一歇，还有清凉矿泉水，感觉立马‘充满电’了。”外卖骑手小陈对站点提供的“爱心水”感到很贴心。

近日，赶在第一轮高温到来之前，“一瓶水传递爱”公益项目在四川宜宾三江新区正式启动。作为全国工会系统唯一的全国性公募基金，中国职工发展基金会向全社会发出“捐出一瓶水，传递一份爱”的倡议。

“一瓶水传递爱”系列公益活动今年进入第二个年头，旨在为高温下户外劳动者，特别是新业态形态劳动者筹集善款，用善款采购定制“爱心水”（瓶装饮用水），通过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志愿者派发站、走访慰问等渠道向一线户外劳动者免费发放，解决他们高温天气室外用水难问题。

在中国职工发展基金会项目发展一部主任朱方看来，“一瓶水传递爱”不仅仅是一个口号，更是对户外劳动者辛勤坚守岗位的致敬。从环卫工人休息室到24小时户外劳动者站点，各级工会、各爱心企业在为户外劳动者提供一份“心意”。

眼下，许多城市在街头搭建志愿亭，为户外劳动者提供消暑饮品，奉上假期“清凉”。这份善意，是社会各界对普通劳动者的关怀，也在切实提升城市文明程度。

极端高温之下，监管部门和用人单位对劳动者的保护尤其重要。首要的是加强劳动安全保护，比如合理安排工作时间、轮换作业、适当增加休息时间、减少高温时段室外作业等，尽可能避免高温“灼伤”劳动者。一些外卖平台升级了“高温保护”应急机制，各配送区域将对配送难度作相应调整，优化取送路线，降低配送难度，减少骑手暴露在户外的时间。

全国总工会近日印发的《通知》，强调各级工会要坚持以职工需求为导向，充分发挥自身特点和优势，提高服务职工的精准性和可及性。要求通过向夏季露天作业的物流、电力、建筑、环卫等行业和存在生产性热源高

## 极端高温下，户外劳动者权益保护不能打折扣

“我曾经也是一名清洁工，我理解我的员工。高温津贴是国家要求的，咱必须得落实。”北京建融保洁服务有限公司负责人周建设，公司按照北京市的相关规定，在每年的6-8月，给员工发放每个月180元的高温补贴。

保洁员张为负责清运的是新文化街东段，他的工作还包括倒垃圾、清理街道上的小广告等。每天，他至少在这条街往返4次，平均每天清扫垃圾2000斤。张卫民一般每天凌晨3点40分开始工作，临出门之前，他会和很多保洁员一样，到公司食堂往保温杯里打满“绿豆汤”，然后戴好帽子、套好袖章再出发。

轻松喝上绿豆汤，宿舍带空调，24小时有冲凉的热水……早在5月，公司就召开了关于防暑降温工作会议，为员工提供相应福利。

6月初，公司提前购买了100份防暑降温药包发放给员工，药包中有藿香正气水、藜子粉、冰凉贴、黄连素药片、清凉防护水、胖大海凉茶、人丹、风油精、清凉油等十多种物品。与此同时，公司对员工的工作时间进行了调整，在35℃以上高温天气，下午上班时间推迟1小时，由下午1点30分改为2点30分。

“我们在伙食上也会更加注意。”工会主席张栋力说，食堂改进伙食，注重员工饮食搭配，做一些适合夏天吃的饭菜，每天提前熬好绿豆汤，供员工上班随时饮用，还购买西瓜给员工降温解渴，增加水分。

张栋力介绍，公司每年都会组织员工体检，并邀请西城区民康社区卫生服务站的医生讲解常见病预防、保健、自救等相关知识，包括中暑的预防和救助等内容。

张栋力告诉记者，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过员工中暑的情况。“工作期间中暑了算工伤。公司为员工缴纳了五险一金，如果有中暑情况发生，我们不会拒绝急救救助，还会通过工伤保险妥善解决员工的权益保障问题。”在五险一金基础上，公司为员工购买了集体意外险，切实保障员工权益。

“极端高温天气下，我们对户外劳动者的权益保障更不能打折扣。”张栋力说。